

证券代码：430459

证券简称：华艺智慧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华艺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会经董事会提前 15 天发出通知，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 15 时。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15:00—2025 年 12 月 1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59	华艺智慧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将见证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需要股东会审议的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细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关于修订公司相关需要股东会审议的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

3、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细则。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件、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7日10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蔡德成 2、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富邻广场B座12楼 3、电话：0551-65333939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华艺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华艺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华艺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